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三年四月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1
二、财务会计信息	1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43
四、产品经营信息	46
五、偿付能力信息	47
六、其他信息	48

一、公司简介

（一）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正德人寿
DRAGON LIFE INSURANCE CO., LTD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拾亿元

（三）注册地址

首次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甲 15 号 7 区颐寿园 2 号楼
现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华英园 9 号

（四）成立时间

2006 年 11 月 6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黑龙江省、江苏省、上海市、浙江省、北京市。

（六）法定代表人

张洪涛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889-3311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2012 年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	会保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1			负债：	35			
货币资金	2	2,790,350,788.79	877,804,246.31	短期借款	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967,379,475.70	1,964,089,758.12	拆入资金	37			
衍生金融资产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00,000,000.00	888,2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39			
应收利息	6	285,475,750.51	174,083,553.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			
应收保费	7	2,699,634.80	2,473,054.65	系统往来	41			
应收分保账款	8			预收保费	42	5,343,026.55	9,033,014.5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	1,362.99	50,206.4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3	21,332,761.13	11,517,641.76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			应付分保账款	44		596,509,492.30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1	47,069.05	595,764,378.67	应付职工薪酬	45	15,753,302.03	14,560,212.47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	5,736.64	7,160.75	应交税费	46	392,846.69	472,091.25	
保户质押贷款	13	680,214.71	361,315.77	应付赔付款	47	21,711,744.25	8,740,068.79	
定期存款	14	11,834,640,000.00	8,317,640,000.00	应付保单红利	48	34,046,159.30	19,144,884.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658,901,548.58	757,431,724.8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9	18,443,859,386.10	13,121,193,144.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2,487,859,765.19	1,323,665,369.8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0	53,905.92	197,869.04	
长期股权投资	17			未决赔款准备金	51	291,346.53	837,952.94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	200,000,000.00		寿险责任准备金	52	975,957,701.25	1,170,136,848.49	
投资性房地产	1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3	3,670,401.34	1,134,335.94	
固定资产	20	13,987,522.61	8,918,776.90	长期借款	54			
无形资产	21	402,442,496.10	23,149,118.60	应付债券	55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独立账户资产	22			独立账户负债	56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0.00	
其他资产	24	1,275,396,372.70	955,560,155.14	其他负债	58	28,380,731.18	28,458,671.77	
	25			负债合计	59	19,800,793,312.27	15,231,936,228.31	
	26			所有者权益：	60			
	27			股本	61	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8			资本公积	62	-115,063,405.18	31,706,256.67	
	29			减：库存股	63			
	30			盈余公积	64			
	31			一般风险准备	65			
	32			未分配利润	66	-365,862,168.72	-374,443,665.28	
	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	1,519,074,426.10	657,262,591.39	
资产总计	34	21,319,867,738.37	15,889,198,819.7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8	21,319,867,738.37	15,889,198,819.70	

总裁：张洪涛

财务负责人：王宏

总精算师：薄卫民

复核：李世新

制表：谭瑞

利润表

利润表			
			会保02表
编制单位：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229,596,877.46	87,678,453.94
已赚保费	2	170,970,353.49	-228,496,770.07
保险业务收入	3	184,817,592.37	361,358,897.16
其中：分保费收入	4		
减：分出保费	5	13,942,358.51	590,933,069.0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	-95,119.63	-1,077,40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832,489,630.05	467,626,957.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80,509,848.50	-275,846,650.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其他业务收入	11	145,627,045.42	124,394,916.39
二、营业支出	12	1,800,898,244.62	783,883,905.97
退保金	13	52,685,547.95	86,309,086.17
赔付支出	14	7,000,851.95	3,885,649.24
减：摊回赔付支出	15	1,143,255.21	212,867.9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6	-192,189,688.25	423,368,803.0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	9,333,671.27	587,099,275.91
保单红利支出	18	16,673,012.04	14,239,346.08
分保费用	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	3,158,576.51	941,147.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	274,924,581.26	205,452,084.12
业务及管理费	22	194,376,703.90	204,901,053.10
减：摊回分保费用	23	370,687.55	263,539.58
其他业务成本	24	1,455,116,273.29	432,362,420.33
资产减值损失	25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6	-571,301,367.16	-696,205,452.03
加：营业外收入	27	580,112,381.54	700,166,625.97
减：营业外支出	28	229,517.82	112,827.62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9	8,581,496.56	3,848,346.32
减：所得税费用	30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1	8,581,496.56	3,848,346.32
六、每股收益	32		
（一）基本每股收益	33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34		
七、其他综合收益	35	-146,769,661.85	49,097,793.9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	-138,188,165.29	52,946,140.22

总裁：张洪涛

财务负责人：王宏

复核：李世新

制表：谭瑞

现金流量表

制单位: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	会保03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	128,737,006.29	305,062,624.25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4	4,033,053,189.14	5,570,130,448.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	33,508,665.92	7,252,70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	4,195,298,861.35	5,882,445,782.3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7	2,191,056.96	1,671,404.5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	265,895,980.16	196,486,476.4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9	50,489.60	89,969.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	72,787,214.13	71,016,326.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	3,702,563.16	5,443,61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51,906,851.94	157,656,86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	496,534,155.95	432,364,65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3,698,764,705.40	5,450,081,12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	13,169,783,543.51	5,570,735,29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	686,524,465.00	313,333,590.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8,796,844,472.70	18,860,760,159.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	22,653,152,481.21	24,744,829,04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11,378,550,618.79	8,787,913,348.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1	36,228.69	44,368.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702,016,441.99	256,008,12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3,348,241,822.64	21,113,328,294.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25,428,845,112.11	30,157,294,13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2,775,692,630.90	-5,412,465,09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1,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1,826,480,000.00	779,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2,826,480,000.00	779,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	9,000,000.00	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1,828,005,532.02	780,133,230.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	1,837,005,532.02	789,133,23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989,474,467.98	-9,433,230.70	
四、系统内现金流量:	36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1,912,546,542.48	28,182,803.2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877,804,246.31	849,621,443.04	
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2,790,350,788.79	877,804,246.31	

总裁: 张洪涛

财务负责人: 王宏

复核: 李世新

制表: 谭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会保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1,706,256.67				-374,443,665.28	657,262,591.39	1,000,000,000.00	-17,391,537.23				-378,292,011.60	604,316,45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1,706,256.67				-374,443,665.28	657,262,591.39	1,000,000,000.00	-17,391,537.23				-378,292,011.60	604,316,451.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	-146,769,661.85				8,581,496.56	861,811,834.71		49,097,793.90				3,848,346.32	52,946,140.22
（一）净利润						8,581,496.56	8,581,496.56						3,848,346.32	3,848,346.3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46,769,661.85				-146,769,661.85	-146,769,661.85		49,097,793.90					49,097,793.9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46,769,661.85				-146,769,661.85	-146,769,661.85		49,097,793.90					49,097,793.90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769,661.85				-146,769,661.85	-146,769,661.85		49,097,793.90					49,097,793.90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4.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5.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6,769,661.85				8,581,496.56	-138,188,165.29		49,097,793.90				3,848,346.32	52,946,140.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15,063,405.18				-365,862,168.72	1,519,074,426.10	1,000,000,000.00	31,706,256.67				-374,443,665.28	657,262,591.39

总裁：张洪涛

财务负责人：王宏

复核：李世新

制表：谭瑞

（二）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是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报表及附注的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并保留两位小数至分。

（3）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无外币业务，不涉及外币核算以及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持有能力，以及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①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在购买时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两种。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是为了短期内出售，或存在于具短期获利目的投资组合中持有的、主要目的是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另一种金融资产在购入时由本公司指定为通过损益反映其公允价值变动，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的一致。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贷款、保户质押贷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业务账款和准备金以及各种其他应收款项也包括在贷款和应收款项中。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公司的一项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金融资产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除外。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主要基于下列因素：

- ①公允价值下降的幅度或持续的时间；
- ②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以及近期发展前景；
- ③其他显著的减值迹象。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确认减值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股东权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金融资产已经转移即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分保业务准备金、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原保险合同产生的垫缴保费形成应收保费项目也属于应收款项。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减坏账准备列示。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9) 低值易耗品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

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合并（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长期股权投资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式取得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是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未发生长期股权投资。

(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和处置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投资性房地产。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不含）2,000.00 元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办公家具及其他。

3)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和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自开始使用的下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平均计提。如已对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则按该固定资产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5%	3.17%
办公及通讯设备	5 年	5%	19%

信息设备	5 年	5%	19%
业务用车	5 年	5%	19%
管理用车	10 年	5%	9.5%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发生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14)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无在建工程业务。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及其他。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外购的土地使用权以实际成本和相关税费（契税、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费等）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合同年限平均摊销。外购的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业务软件系统	5—10 年
其他办公及辅助软件	3—5 年

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并于每个会计期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除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外, 其余均在各项目预计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 资产减值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于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 当存在下列迹象时, 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 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

①应收款项：对可能发生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在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确实无法收回时，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确认为坏账损失，并冲销已提取的相应坏账准备。

②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其单项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可收回金额时，公司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市场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市场净价是指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所发生的资产处置费用后的余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能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4) 借款费用的核算

本报告期无借款费用业务。

(19)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或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 预计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无预计负债。

(21) 原保险合同与再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1) 合同分类

在新会计准则下，公司签发的合同分为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保险合同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等进行处理；非保险合同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进行处理。

保险合同包括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和混合合同分拆后的保险合同部分；非保险合同包括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和混合合同分拆后的非保险合同部分。

① 保险合同又分为寿险合同和非寿险合同。寿险合同指长期保险合同（保险期间在 1 年以上）以及具有保证续保条款的短期保险合同；非寿险合同指不具有保证续保条款的短期保险合同（保险期间在 1 年及 1 年以下）。

② 非保险合同中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和 37 号进行计量的部分划分为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进行处理；无法按照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进行计量的部分划分为服务部分，参考同业经验，其所有收入支出当期确认。

非保险合同的金融工具部分又分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工具和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工具。投连险分拆后的独立账户负债应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万能险分拆后的账户价值部分和持续奖金准备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保单分拆

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要求，对于混合合同，保险风险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根据一般原则，当某一合同的保险风险的支出和收入都能够区分且单独计量时，我们认为保险风险和其他风险能够区分且单独计量。其中，保险风险的支出是指死亡或疾病给付高于账户价值的部分。

根据该标准，截止到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产品中，个人万能保险需进行

分拆，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投资连结产品尚未销售；其他产品无需分拆，但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其中：

①账户价值

投连、万能和委托管理业务的账户价值部分确认为金融工具，适用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②风险保额和风险保障费

对于有明示的风险保障费收入的混合合同，因为其收入支出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风险保障费收入和风险保额支出归属保险合同。截止到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尚未销售该类产品。

对于没有明示风险保障费收入的混合合同，由于产品定价时未收取相关费用因而收入无法单独计量，且于风险保障部分发生可能性较小，故认定为其不具备商业实质影响的情形，因此我司在评估时将其归属为非保险合同处理。

③其他扣费

其他扣费包括初始费用收入、买入卖出价差收入、保单管理费收入、资产管理费收入、退保费用等收入。该类收入根据重大性原则进行划分，由于本公司当前所有可分拆产品的保险风险在整个混合合同中所占比例均不占主体成分，因此将所有其他扣费收入全部划分到非保险合同。

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①原保险保单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第一步，判断该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保险人支付附加利益；保单持有人受到该保险事故的不利影响；该保险事故发生的风险先于合同存在，即该风险并非因合同产生。保险附加利益是指保险人在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比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多支付的金额。

第二步，判断该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商业实质的判断标准：合同的签发对交易双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

影响的，表明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该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对于非投连、万能、年金类产品，我们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公式中金额的计算不考虑现值和概率。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times 100\%$$

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首先判断该年金保单是延期年金还是即期年金。如果是不保证费率的延期年金，需要进一步判断积累期内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如果转移重大保险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否则，确认为非保险合同。如果是保证费率的延期年金和终身给付的即期年金，确认为保险合同。如果是给付金额和期限固定的即期年金，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每一产品的有效保单归为一组，对所有可能的典型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典型保单全部通过（或者全部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该险种通过（或者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存在部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典型保单，则基于该险种有效保单的分布状况进行测试，如果准备金占一半以上的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否则，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②再保险保单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保险人往往可以不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③测试结果

截止到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产品中正德龙盛两全保险（万能型）、正德幸福人生两全保险（万能型）为可分拆产品；正德团体年金保险（万能型）、正德龙达账户式团体医疗保险为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产品；其余均通过了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可以作为保险合同处理的产品。

截止到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与再保险公司签署再保险合同均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进行计量。

4) 保险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对于确认为保险合同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在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确认：

- ① 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②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
- ③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对于寿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

5)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保单取得成本指保险人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保单签订费、医药费、检查费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22) 非原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①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和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收取的包括保单初始费、保单管理费、退保费等费用，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23）万能保险

本公司的个人万能保险既承担了保险风险又承担了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了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分拆后通过测试的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未通过测试的部分，按照非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团体万能保险不承担保险风险，作为非保险合同；与上述分拆后的个人万能保险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处理：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和投资款中列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包括保单初始费、保单或账户管理费、退保费等费用，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对于万能险分拆后的非保险合同部分，其账户价值可以适用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具体核算时：

对于交易费用的影响较为重大的合同，获得费用按照实际利率摊销处理。

对于交易费用的影响不重大的合同，获得费用在当期摊销完，账户价值可以适用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具体核算时，将账户价值视为一系列短期合同，合同期间为一个结算周期，上期期末的满期金额视为当期期初的投入金额，将当期账户的实际回报率作为实际利率，可以得到每一期的摊余成本均等价于当前账户价值。

个人账户的增值，包括保单规定的结算利息、鼓励长期持有保单的持续奖励等，一方面作为负债，同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成本。

（24）投资连结保险

截止到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尚未销售投资连结保险。

（25）保险保障基金和保险业务监管费

1)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 0.05% 缴纳；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的 0.15% 缴纳；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且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保费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保费的 0.05% 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达到总资产的 1% 时，暂停缴纳。

2) 保险业务监管费

本公司按照《调整保险业务监管费收费标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 2012 年第 10 号）缴纳保险业务监管费：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自留保费的 0.1170% 收取，长期健康保险按照自留保费的 0.0585% 收取；

人身意外保险按照自留保费的 0.1305% 收取；

长期人寿保险按照自留保费的 0.0675% 收取；

自留保费是指保费加上分入保费减去分出保费。

3) 计提保险保障基金与保险业务监管费时，保费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合同保费。

(26)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非寿险合同准备金根据险种划分为若干个计量单元；寿险合同准备金根据保险产品、性别、年龄、保单生效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因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2)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负债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因素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风险边际是对实际净现金流出超过预期净现金流出而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的准备。风险边际的确定采用情景对比法，即在合理估计假设之上增加风险边际因子。公司应定期评估风险边际的恰当性，在风险因素发生变化时应基于当前信息修正风险边际，修正边际风险对准备金的影响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剩余边际用于摊销首日利得。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以保单生效年的假设为基础确定，不随未来假设的调整而变化。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有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费率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进行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进行确定这些假设。

1) 主要会计估计和假设

(1)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号）的要求，对于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我们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现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该市场利率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750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并增加合理的溢价确定，溢价幅度暂不高于150个基点。

本公司对溢价的确定考虑了准备金负债与国债之间的差异，包括流动性溢价、税收差异和信用溢价等。目前溢价的决定主要考虑以下因素：首先，参考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与国债之间的溢价和负债现金流特征来估计准备金负债与国债之间的溢价。同时，考虑到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在流动性和税收等方面与保险合同负债也有一定的区别，故在考虑金融债的基础上进一步权衡溢价的高低。最后，进一步考虑我公司传统险产品的负债特征。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其折现率使用对应资产组合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确定。

本公司目前普通寿险折现率的溢价为100个基点，分红寿险的折现率为4.50%。

(2) 发生率

本公司根据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最优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发生率包括死亡率、发病率、残疾率等，该类假设原则上参考公司经验数据确定，并应考虑与市场整体假设水平的一致性。目前根据产品定价时的长期假设进行确认。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供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 退保率

退保率按照产品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4）费用率

费用假设包括获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其中包括销售费用假设、管理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理赔费用假设、保险保障基金及监管费假设等。其中销售费用假设依据公司相关业务政策确定；管理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理赔费用假设均采用业务规划中的长期假设；保险保障基金及监管费假设依据保监会要求确定。

（5）分红率

分红率假设的确定依据个人分红险精算规定，满足向保单持有人实际分配盈余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盈余的 70%。这里的可分配盈余是依据法定评估准则确定的可分配盈余。

2) 关于计量单元的确定

计量单元确认时，将具有同质风险且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管理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确定考虑产品业务线、产品特征、保单的风险特征、保单生效年度等因素。

目前对合理估计负债与风险边际暂确定采用逐单精确计算；而对剩余边际暂确定根据同一产品、同一生效年度确定一个计量单元，并确定摊销比例。

3) 风险边际的确认与计量

风险边际的确定采用情景对比法，即在最优估计的假设之上增加边际因子，原则上未来实际经验与最优估计假设的偏离风险越大，边际因子越大。

增加风险边际应提高最优估计负债。由于产品设计的差异，相同假设在不同产品中的边际因子的方向可能会不同，为满足此条件，需经过测试后确定。经过测试，我公司现有的寿险产品中，所有产品的准备金变动方向与费用率变动方向一致；除年金外，所有产品的准备金变动方向与死亡率假设变动方向一致；除所有分红产品外，普通寿险产品准备金的变动方向同退保率假设的变动方向一致。

公司应定期评估风险边际的恰当性，在风险因素发生变化时应根据最新的信息和依据修正风险边际因子，修正边际风险因子对准备金的影响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目前对传统寿险采用的风险边际如下：

死亡率/发病率	费用率	退保率
5%	10%	10%

本公司目前对分红险采用的风险边际如下：

死亡率/发病率	费用率	退保率	投资收益率	贴现率
5%	10%	10%	- 0.25%	- 0.25%

经测算，我公司 2012 年底所有寿险合同的风险边际为 700 万余元，其中普通寿险为 9 万余元，分红寿险为 691 万余元。

4) 剩余边际的确认与计量

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剩余边际随时间而减少以释放利润，其释放由一系列的摊销比例（K）和利润驱动因素控制。

首先，基于合理情景假设，将未来的现金流（未来的现流出减去未来的现金流入）贴现到保单生效时刻得到 V_1 ；基于不利情景假设，将未来的现金流贴现到保单生效时刻，得到 V_2 ；基于计量单元在分组内汇总逐单结果得到 $\sum V_1$ 和 $\sum V_2$ ；首日剩余边际等于 $Max(-\sum V_2, 0)$ 。摊销比例 $K = \text{首日剩余边际} / \text{利润驱动因素保单生效时刻的现值}$ 。评估时刻剩余边际 = 摊销比例 $K * \text{评估时刻利润驱动因素的现值}$ 。

利润驱动因素的选择应该考虑到产品承担的风险、提供的服务、发生的费用以及利润来源等。公司根据产品的特点和所属的不同类别选取不同利润驱动因素。目前我公司所有传统寿险的摊销基础均为预期赔付支出。计算现值时考虑风险边际的影响。所有分红险的剩余边际的摊销基础为预期红利支出，计算预期红利支出时考虑风险边际的影响。

根据计量单元的选择，同一保单组的剩余边际摊销比例一经确定不再变化，后续计量时所有评估假设的调整通过对最优估计负债和风险边际的作用而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经测算，我公司 2012 年底所有寿险合同的剩余边际为 1,472 万元，其中普通寿险为 442 万元，分红寿险为 1,030 万元。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

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的费用由首日费用和维持费用构成。获得费用发生在签单时刻，包括销售费用以及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维持费用在保险期间内均匀发生，包括管理费用和理赔费用。

由于非寿险合同期间均在 1 年以内，根据重要性原则，目前不考虑贴现因素。

非寿险的未到期准备金核算分为两种情况：在保费充足的情况下，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等于保费收入减去首日费用后按照 1/365 法摊销的结果；在保费不充足的情况下，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等于 0+时刻的最优估计负债与风险边际之和按照 1/365 法摊销的结果。0+时刻指在保费收入和初始费用发生后的时刻。

我们在未来现金流出贴现值的基础上，加一定风险边际用以反映未来的波动。公司可以根据自身的数据测算并确定边际水平，在经验数据不足时，风险边际的确定依据保监会指导的行业比例，具体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暂时确定为最优估计负债的 3%。需要说明的是，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只有在保费不充足的情况下才会参与计算。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由已发生已报案、已发生未报案和理赔费用准备金构成。对于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原则采取逐案估计法，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方法的选取视数据量而定，应采用流量三角形方法评估终极赔款，如链梯法、B-F 法等。由于公司经营时间较短，且绝大部分产品的销售年限不足三年，实际经验数据有限，很难按照《非寿险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以上方法进行计量，同时考虑到该准备金的重要性，目前暂时保持原来的计算方法（在该方法下，2012 年期末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为 29 万元），即：

健康保险（一年期以内及一年期）（已发生未报告）：Max（损失率法，当年度实际赔款的 10%）。

健康保险（一年期以上）（已发生未报告）：当年度实际赔款的 10%。

非健康保险（已发生未报告）：当年度实际赔款的 4%。

随着公司经验数据的积累，后续会按照《非寿险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规定方法进行确认。

理赔费用准备金按统一评估时点，未决赔款准备金的一定比例计提。该比例通过本会计年度的经验分析获得。目前考虑到我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量较少，

暂时不考虑理赔费用准备金。

我们在未来现金流出贴现值的基础上,加一定风险边际用以反映未来的波动。公司可以根据自身的数据测算并确定边际水平,在经验数据不足时,风险边际的确定依据保监会指导的行业比例,具体为: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暂时确定为提取额的 2.5%。

混合合同分拆后的保险合同部分准备金

对于合同中规定有明示的风险保障费收入的产品,由于未来每期的风险保障费均用于支付当期的风险保额部分的支出,因此可以将该类分拆后的保险合同视为一系列的短期合同进行处理,评估日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非寿险保险合同的准备金评估方法进行处理。

对于没有明示风险保障费收入的混合合同,由于产品定价时未收取相关费用因而收入无法单独计量,且于风险保障部分发生可能性较小,故认定为其不具备商业实质影响的情形,因此我司在评估时将其归属为非保险合同处理。

对于持续奖励准备金归属为保险合同部分,计量方法参照保监会规定万能险非单位准备金的计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我公司没有此类产品。

非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和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包括保单初始费用、保单或账户的管理费、退保费等费用,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我公司产品中正德幸福人生两全保险(万能型)和正德龙盛两全保险(万能型)属于此类产品。2012年底,幸福人生两全保险(万能型)产品的非保险合同准备金为 13,765,405.83 元;正德龙盛两全保险(万能型)产品的非保险合同准备金为 18,429,443,907.11 元。

(27) 租赁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租赁为经营租赁，无融资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3.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25%。

（2）营业税及附加

本公司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为 5%；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营业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 7%和 3%；地方教育费附加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方政府相关规定计算缴纳。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若干项目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1994]2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一年期以上返还本利的人寿保险产品于上述文件发布之日起免征营业税。

（3）计入费用的税费

本公司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在业务及管理费中核算，本报告年度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来源有：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必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同时，本公司还必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及剩余边际因素。

这些精算假设包括：

折现率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赔付率

退保率

费用率

保单红利

确定上述精算假设时，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策略及渠道、实际经验和未来变化趋势、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以上精算假设。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有关定价模型。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是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的影响。

以上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的重大调整。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相关负债。

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负债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该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等保单负债约 28,712.26 万元，减少 2012 年度的利润总额约 28,712.26 万元。

5.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年度无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

6.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年度无公司合并或分立事项。

7.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公司报告年度无具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不编制合并报表。

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报告年度无关联方及其交易。

9.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本公司目前采取的分保形式主要有临时分保、溢额分保和财务分保。本公司再保险业务的分入人为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2011年第2季度与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财务再保险业务，全部为分红型寿险；2012年12月终止了与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该财务再保险合同。本公司2012年主要再保险业务情况为（金额单位元）：

（1）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62.99	50,206.48
二、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736.64	7,160.75
三、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7,069.05	595,764,378.67
其中：财务分保-中国人寿再保险公司		595,727,775.47

（2）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财务分保-中国人寿再保险公司		596,509,492.30

（3）分出保费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分出保费	13,942,358.51	590,933,069.01
其中：财务分保-中国人寿再保险公司	12,131,825.23	589,043,961.30

(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2012年	2011年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9,335,095.38	587,100,270.22
其中：财务再保	9,324,629.53	587,457,718.68
普通再保	10,465.85	-357,448.46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24.11	-994.31
合计	9,333,671.27	587,099,275.91

(5) 摊回赔付支出

项目	2012年	2011年
摊回赔付支出合计	1,143,255.21	212,867.90
其中：财务分保	1,112,789.17	168,701.23

10.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明细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金	33,065.16	0.00
一般活期存款	1,905,381,762.29	436,718,676.34
通知存款	1,284,934,973.49	538,083,528.30
清算备付金	-399,999,012.15	-96,997,958.33
合计	2,790,350,788.79	877,804,246.3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债券	212,308,368.00	211,587,486.24
基金	465,317,442.64	1,128,531,151.08
股票	289,753,665.06	623,971,120.80
合计	967,379,475.70	1,964,089,758.12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交易所封闭式	400,000,000.00	106,000,000.00

银行间封闭式		782,2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888,200,000.00

(4)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197,783,701.70	141,529,197.27
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5,338,291.52	5,329,740.25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	82,226,664.72	23,257,792.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127,084.04	1,346,003.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2,620,819.37
其他	8.53	
合计	285,475,750.51	174,083,553.55

(5)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46,000,000.00	2,359,000,000.00
1年至3年(含3年)	6,608,640,000.00	450,000,000.00
3年至5年(含5年)	3,780,000,000.00	5,208,640,000.00
5年以上		300,000,000.00
合计	11,834,640,000.00	8,317,640,000.00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债券	109,257,429.27	38,785,225.43
基金	31,492,342.61	48,270,859.44
股票	518,151,776.70	670,375,640.00
合计	658,901,548.58	757,431,724.87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7,708,390.94	82,897,920.44
次级债券/债务	269,931,493.00	174,118,025.91

其他金融债券	106,700,974.59	102,748,926.32
其他企业债券	2,023,518,906.66	963,900,497.22
合计	2,487,859,765.19	1,323,665,369.89

(8) 存出资本保证金

项目	存放形式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一般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	协议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	协议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9)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	18,374,123.29	7,923,255.16	14,994.00	26,282,384.45
机器设备	12,800,966.04	6,273,679.93	14,994.00	19,059,651.97
办公家具	222,577.87	26,937.00		249,514.87
交通运输设备	5,347,079.38	1,622,638.23		6,969,717.61
其他	3,500.00			3,500.00
二、累计折旧	9,455,346.39	2,839,556.52	41.07	12,294,861.84
机器设备	7,565,521.99	2,219,505.10	41.07	9,784,986.02
办公家具	167,445.90	37,700.92		205,146.82
交通运输设备	1,719,718.48	581,685.52		2,301,404.00
其他	2,660.02	664.98		3,325.00
三、账面价值	8,918,776.90			13,987,522.61
机器设备	5,235,444.05			9,274,665.95
办公家具	55,131.97			44,368.05
交通运输设备	3,627,360.90			4,668,313.61
其他	839.98			175.00

注：本公司 2012 年计提固定资产折旧费 2,839,556.52 元。本公司无融资租入、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重大闲置的固定资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	32,418,317.00	384,162,382.00	410,459.00	416,170,240.00
1、软件-业务系统	30,195,838.00	3,963,682.00		34,159,520.00
2、软件-其他	2,222,479.00	88,700.00	410,459.00	2,200,720.00
3、土地使用权		379,810,000.00		379,81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	9,269,198.40	4,869,004.50	410,459.00	13,727,743.90
1、软件-业务系统	7,509,787.78	3,893,773.72		11,403,561.50
2、软件-其他	1,759,410.62	342,214.11	410,459.00	1,691,165.73
3、土地使用权		633,016.67		633,016.67
三、账面价值	23,149,118.60			402,442,496.10
1、软件-业务系统	22,686,050.22			22,755,958.50
2、软件-其他	463,068.38			509,554.27
3、土地使用权				379,176,983.33

注：本公司 2012 年无形资产摊销费 4,869,004.50 元，本公司 2012 年无研发支出。

本公司与北京市顺义区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签订入驻顺义新城马坡组团建设“正德人寿总部基地项目”，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确认该项目土地使用权，初始成本为 379,810,000.00 元。

(11)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预付款	1,270,500,000.00	9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694,297.33	4,807,902.53
长期待摊费用	202,075.37	455,475.86
待摊费用		285,430.00
存出保证金		11,346.75
合计	1,275,396,372.70	955,560,155.14

(12) 预收及应付各项保险业务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一、预收保费	5,343,026.55	9,033,014.50
其中：预收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904,277.13	8,283,465.80
二、应付赔付款	21,711,744.25	8,740,068.79
三、应付保单红利	34,046,159.30	19,144,884.64
其中：应付累计生息保单红利	34,040,475.63	19,141,335.52
四、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1,332,761.13	11,517,641.76
其中：应付手续费	21,285,814.39	11,469,726.00

注：应付保单红利包括分红业务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保单红利，以及未宣告的应归属于保户的保单红利。

(13)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28,822.27	13,610,950.75
二、职工福利	37,166.00	11,216.00
三、社会保险费	712,832.69	610,877.6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81,701.21	142,297.49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50,852.36	402,735.67
3. 失业保险费	57,385.44	46,816.29
4. 工伤保险费	11,536.70	10,098.38
5. 生育保险费	11,356.98	8,929.84
四、住房公积金	366,021.09	326,086.8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588.98	1,081.18
六、残疾人保障基金	9,871.00	0.00
合 计	15,753,302.03	14,560,212.47

(1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期限分类情况

到期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18,443,859,386.10	13,121,193,144.42
合计	18,443,859,386.10	13,121,193,144.42

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险种类别情况

险种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万能险—个人	18,443,209,312.93	13,120,245,961.42
万能险—团体	650,073.17	937,138.00
长期健康险—团体		10,045.00
合计	18,443,859,386.10	13,121,193,144.42

注：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包含保险合同持续奖励准备金负债项目，金额为34,650.88万元；而该项目在2011年12月31日列示在“寿险责任准备金”项目中，这一重分类能更真实反映本公司保险合同负债的情况。该重分类对本年度净利润不产生影响，但对“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和“其他业务成本”项目分别产生-34,650.88万元和34,650.88万元的影响。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7,869.04		143,963.12	53,905.92
未决赔款准备金	837,952.94		546,606.41	291,346.53
寿险责任准备金	1,170,136,848.49		194,179,147.24	975,957,701.2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34,335.94	2,536,065.40		3,670,401.34

2)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情况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3,196.99	138,688.8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8,149.54	699,264.12
合计	291,346.53	837,952.94

(16)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次级定期债务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注：经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发行次级定期债务的批复》（保监财会[2010]1220号）批准，本公司于2010年向机构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250,000,000.00元次级定期债务。本期次级定期债务期限为10年期，前5个计息年度年利率为6%，如果不行使赎回权，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200个基点。本次次级定期债务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公司2012年当年计提次级债利息15,000,000.00元，实际支付次级债利息9,000,000.00元。

（17）其他负债的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15,830,046.13	21,907,986.72
其中：应付保险业务监管费及保险保障基金	8,838,543.40	8,635,832.65
应付利息—次级债券利息	12,550,685.05	6,550,685.05
合计	28,380,731.18	28,458,671.77

（18）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本	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注：本公司2012年12月新增股本10.00亿元，该新增的资金已于2012年12月27日和28日全部到账，并由北京永正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并于2012年12月28日出具了永正和验字[2012]第17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亿元人民币变更为20.00亿元人民币。

（19）规模保费与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规模保费与保险业务收入的调节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规模保费	11,467,021,592.37	8,702,012,897.16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 保费	11,282,204,000.00	8,340,654,000.00
保险业务收入	184,817,592.37	361,358,897.16

注：本公司 2012 年度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均为万能保险。

(20) 保险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	184,312,414.12	360,133,678.30
普通寿险	387,652.13	470,095.44
分红寿险	180,505,724.59	355,602,096.63
健康险	3,358,666.83	3,929,364.05
意外险	60,370.57	132,122.18
团体	505,178.25	1,225,218.86
普通寿险	50,230.00	125,730.00
分红寿险		
健康险	410,979.50	657,787.76
意外险	43,968.75	441,701.10
合计	184,817,592.37	361,358,897.16

注：本公司 2012 年度的保险业务收入均来自原保险合同。

(2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投资	30,935,287.72	72,365,222.3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9,498,845.37	3,828,534.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6,110,743.26	47,130,123.97
利息收入	635,944,753.70	344,303,077.24
其中：定期存款利息	610,685,479.31	314,121,71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25,209,460.15	30,170,636.17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等	49,814.24	10,728.57
合计	832,489,630.05	467,626,957.96

(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债券	2,451,881.76	-5,978,843.76
交易性金融工具—股票	60,865,497.35	-241,213,535.65
交易性金融工具—基金	17,192,469.39	-28,654,270.93
合计	80,509,848.50	-275,846,650.34

(24)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活期存款	6,571,633.42	8,511,299.39
其他业务收入—保单初始费用	139,055,412.00	115,883,617.00
合计	145,627,045.42	124,394,916.39

(25) 退保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	52,685,547.95	86,309,086.17
普通寿险	27,844.23	8,844.19
分红寿险	52,625,300.81	86,267,897.65
健康险	32,402.91	32,344.33
合计	52,685,547.95	86,309,086.17

注：本公司 2012 年度的退保金均来自原保险合同的退保。

(26)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付支出—原保险合同	7,000,851.95	3,885,649.24
减：摊回赔付支出—再保险合同	1,143,255.21	212,867.90

注：本公司 2012 年度的赔付支出均来自原保险合同的理赔以及给付。

2) 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按赔付内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付支出—赔款支出	352,274.12	186,699.82
赔付支出—满期给付	2,193,893.18	1,267,061.33
赔付支出—死伤医疗给付	4,454,684.65	2,431,888.09
赔付支出合计	7,000,851.95	3,885,649.24
摊回赔付支出—赔款支出	623.18	44,166.67
摊回赔付支出—死伤医疗给付	1,142,632.03	168,701.23
摊回赔付支出合计	1,143,255.21	212,867.90

(2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43,963.12	-1,004,328.90
再保险合同	48,843.49	-73,072.88
合计	-95,119.63	-1,077,401.78

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546,606.41	5,495.89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94,179,147.24	423,894,439.59
提取长期建康险责任准备金	2,536,065.40	-531,132.39
合计	-192,189,688.25	423,368,803.09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	-125,491.83	17,024.41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	-421,114.58	-11,528.5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理赔费用）	0.00	0.00
合计	-546,606.41	5,495.89

(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手续费支出	272,353,344.65	199,928,100.65
佣金支出	2,571,236.61	5,523,983.47
合计	274,924,581.26	205,452,084.12

(29)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	61,414,933.05	56,972,896.58
其中：保险业务监管费	7,730,796.42	6,083,252.59
人力费用	77,377,940.67	74,838,667.58
其中：职工工资	59,484,235.53	58,227,625.05
资产使用费用	18,816,666.30	19,523,803.94
其中：租赁费	8,460,927.09	10,164,174.29
业务费用	36,767,163.88	53,565,685.00
其中：保险保障基金	17,023,188.98	12,705,256.40
合计	194,376,703.90	204,901,053.10

(30)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525,532.02	433,230.70
利息支出—应付次级债券利息	15,000,000.00	15,000,00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账户增值	1,438,590,741.27	416,929,189.63
合计	1,455,116,273.29	432,362,420.33

(3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0,109,500.00	700,000,000.00
其他	2,881.54	166,625.97
合计	580,112,381.54	700,166,625.97

注：本公司与北京市顺义区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签订入驻顺义新城马坡组团建设“正德人寿总部基地项目”，根据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相关文件，2012年取得政府补助款共计580,000,000.00元。另外，北京市分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

政府给予的 2012 年办公用房租金补贴 109,500.00 元。

(3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769.37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10,000.00
罚款支出	171,257.41	20,031.99
其他	8,260.41	26.26
合计	229,517.82	112,827.62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146,769,661.85	49,097,793.90

(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库存现金	33,065.16	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0,316,735.78	974,802,204.64
结算备付金	-399,999,012.15	-96,997,958.33
其他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合计	2,790,350,788.79	877,804,246.31

注：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5) 现金流量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81,496.56	3,848,346.32
加：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2,839,556.52	2,433,750.86
无形资产摊销	4,869,004.50	3,918,178.03

长期待摊及待摊费用摊销	1, 182, 657. 68	1, 758, 232. 2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92, 189, 688. 25	422, 291, 401. 3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账户增值	1, 438, 590, 741. 27	416, 929, 189. 63
公允价值变动	-80, 509, 848. 50	275, 846, 650. 34
投资收益	832, 489, 630. 05	380, 157, 041. 12
定期存款增加	3, 717, 000, 000. 00	3, 017, 990, 000. 00
经营性应收项目	-1, 484, 910, 282. 42	1, 544, 484, 569. 85
经营性应付项目	-561, 475, 506. 35	-626, 281, 695. 02
其他	12, 296, 944. 34	6, 705, 461.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698, 764, 705. 40	5, 450, 081, 126. 13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本公司 2012 年度的财务报表由北京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瑞诚审字[2013]03001001105 号）。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保险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几大类。

1. 信用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公司初步制定了信用风险管理制度，指导和协调各业务单位的经营活动，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公司重视信用风险计量模型的构建和应用，并初步建立了信用风险的监测、预警、报告和控制等较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对信用风险采用量化管理，其中存款集中度和固定收益产品投资集中度指标风险状况较好，公司存款、债券和再保险信用分布都处于 A 类级以上。

2. 保险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保险风险是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的风险。公司通过市场研究、经验分析和定价及盈利能力模型分析，控制产品定价风险；严格计提准备金，确保准备金充足；合理安排再保险，降低赔付风险。同时，公司对保险风险采用若干量化指标分析，具体风险状况如下：短期险赔付率为-29.42%；死亡率偏差率为29.11%；重疾发生率偏差率为-55.98%；费用超支率为-2.12%。

3. 市场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市场价格、外汇汇率和其他市场价格相关因素的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从而导致潜在损失的风险。公司现有投资组合的安全性较高，投资资产主要集中于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同时通过采用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工具不断监测市场风险的变动情况，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之内。公司不断加强对市场风险的度量和分析，初步建立了市场风险监测体系。2012年度，公司资产负债久期缺口率为-28.62%，不动产投资比例为零。

4. 操作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的风险。公司操作风险可分为四个子风险类：人员因素引起的风险、内部流程因素引起的风险、系统缺陷引起的风险、外部事件引起的风险。公司根据保险业务的范围和特点，结合业务操作流程，确定了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类别，逐步建立了操作风险数据库，并从操作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损失程度两个维度进行分析和评估；同时，建立高效的风险报告机制，积极有效地监测和控制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

1. 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逐步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为日常管理机构，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涵盖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其他职能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内设的具有风险管理职能的部门或岗位构成。

2. 全面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公司根据自身条件和外部环境，围绕发展战略，确定了风险偏好，逐步建立

了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等标准，并相应选择风险分散、风险对冲、风险转移、风险规避和风险补偿等风险管理工具，对各类风险进行严格控制。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为操作风险、市场风险、保险风险和信用风险等。根据风险与收益相平衡的原则和各类风险在风险坐标图上的位置，确定了公司风险管理的优先顺序：对操作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采取风险规避和风险转移的方式，优先安排各项风险管理和防范措施；对保险风险和信用风险，采取针对性强的风险控制措施，进行严格控制。

3. 全面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执行情况

(1) 信用风险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投资策略，不断加强对存款信用风险和债券信用风险的监控和防范。2012年度，公司投资的AAA级债券的占比为17.46%、AA级债券的占比为82.39%。A类级债券合计占比共达99.85%，总体处于较安全水平。同时，我司对再保险信用风险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识别和评估，重点考虑了当公司发生赔付时，再保险公司没有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应承担的部分赔款所带来的风险。

(2) 市场风险

针对经营活动中面临的多种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稳健的投资政策，建立了严格和完善的资金运用控制体系。2012年度，公司以定期存款和以固定收益类资产为主的金融资产为主要投资工具进行资金运用。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调整权益类金融资产的投资比例，并保持一定比例的银行存款和其他流动性管理工具，确保将公司所承受的市场风险规模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3) 保险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防范保险风险，积极从源头上控制保险风险的发生。公司成立产品开发领导小组，不断完善保险产品开发流程，合理运用再保险等工具应对保险风险的异常波动性。定期对在售产品的定价假设等参数进行跟踪和分析，动态监测赔付率、退保率、死亡率、疾病率等指标与定价假设之间的偏离和影响程度，并采取有效的管控措施。公司通过加强死亡率和疾病率风险管控、短期险赔付率风险管控、继续率和退保率风险管控和费用率风险管控等，全面检测和控制保险风险。

(4) 操作风险

公司致力于通过实施严格的控制程序，监测和管理操作风险。在总公司层面，结合内部控制和审计工作，不断完善各部门的业务操作流程和内控规章制度，加强对操作风险各项指标的监测，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业务操作流程，同时明确各个环节的责任人，全面管理和监测操作风险。在分公司层面，制定和完善了出单、核保、理赔、业务销售、财务管理等业务的操作流程，定期开展现场监督活动，全面加强对分公司操作风险的管控。通过自查自纠工作，公司进一步改进了各项业务的操作流程，完善了相关规章制度，有效提升了公司整体风险防范水平。

四、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 2012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五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排名	产品名称	原保险保费收入	其中： 新单保费	新单标准 保费
1	正德龙裕两全保险(分红型)	6,788.10	6.50	3.25
2	正德幸福人生两全保险 C 款(分红型)	5,045.00	5,045.00	504.50
3	正德幸福人生两全保险 A 款(分红型)	2,916.60	2,916.60	291.66
4	正德龙年禧利两全保险(分红型)	861.68	29.15	29.15
5	正德龙福两全保险(分红型)	754.32	18.40	18.40

注 1：本公司 2012 年实现规模保费收入 1,146,702.16 万元，其中部分产品保费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 号）有关规定未计入保险业务收入，而是通过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核算，该部分保费收入为 1,128,220.40 万元，原保险保费收入为 18,481.76 万元。

注 2：计算新单标准保费时，原保险保费收入折算新单标准保费的方法是：

（1）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业务，趸交折算系数为 0.10，缴费期两年至九年按照缴费年期折算，缴费期十年以上折算系数为 1.00。

（2）一年期及以内的意外险和健康险业务，折算系数为 1.00。

五、偿付能力信息

（一）偿付能力主要指标

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是对其资本充足度的衡量，其计算方法是以公司的实际资本（根据相关监管要求为认可资产减去认可负债的差额）除以最低资本要求。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认可资产	2,101,301.16	1,580,933.84	520,367.32
认可负债	1,957,672.85	1,486,924.83	470,748.02
实际资本	143,628.31	94,009.03	49,619.28
最低资本	79,745.05	55,863.72	23,881.33
偿付能力溢额	63,883.26	38,145.31	25,737.95
偿付能力充足率(%)	180.11	168.28	11.83

2012年，本公司认可资产增加520,367.32万元，认可负债增加470,748.02万元，资产溢额增加25,737.95万元；因而本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在上年度的基础上增加了11.83个百分点，达到180.11%。

（二）偿付能力变化的原因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末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80.11%，相比上年末提高11.83个百分点。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的原因主要有：

1. 公司2012年业务大幅增长导致有效业务所要求的最低资本大幅增加，2012年末最低资本较上年末增加23,881.33万元，增长了42.75%。

2. 公司2012年积极优化股权结构，并完成增资100,000.00万元，提升了公司实际资本，从而保证了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充分满足保监会的监管要求。

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充足II类要求，偿付能力保持健康水平。

六、其他信息

无。